



晶茂科技

晶茂科技

NEEQ:838874

浙江晶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JINGMAO TECHNOLOGY CORP., LTD)

半年度报告

2017



公 司 半 年 度 大 事 记

1. 2017 年 1 月

公司注册并使用的商标“晶茂科技”被认定为绍兴市著名商标。

2. 2017 年 4 月 19—21 日

公司参加了在上海举办的 SNEC 第十一届（2017）国际太阳能产业及光伏工程展览会。



目 录

【声明与提示】	4
一、基本信息	5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主要会计数据和关键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8
二、非财务信息	12
第四节 重要事项	12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14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管及核心员工情况	16
三、财务信息	18
第七节 财务报表	18
第八节 财务报表附注	24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半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半年度报告的董事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否
是否审计	否

【备查文件目录】

文件存放地点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安昌镇九鼎村公司财务办公室
备查文件	1.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2. 半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一、公司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浙江晶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ZHEJIANG JINGMAO TECHNOLOGY CORP., LTD
证券简称	晶茂科技
证券代码	838874
法定代表人	赵伟良
注册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安昌镇九鼎村
办公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安昌镇九鼎村
主办券商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如有）	无

二、联系人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倪军星
电话	0575-81107658
传真	0575-81107658
电子邮箱	76449667@qq.com
公司网址	www.jingmaosolar.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安昌镇九鼎村/312080

三、运营概况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时间	2016-08-18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证监会规定的行业大类）	C29 橡胶和塑料制品类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复膜型太阳能电池背板 KPE、KPK 和 PPE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10,000,000
控股股东	赵伟良
实际控制人	赵伟良
是否拥有高新技术企业资格	是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28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2

四、自愿披露（如有）

-

第二节 主要会计数据和关键指标

一、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7,522,428.30	19,510,578.97	-61.44
毛利率%	16.36	16.03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95,533.00	798,369.63	12.1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55,397.86	77,748.47	-557.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6.54	7.05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59	0.69	-
基本每股收益	0.09	0.08	12.50

二、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7,239,312.57	34,349,488.88	-20.70
负债总计	13,099,629.86	21,095,103.75	-37.9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139,682.71	13,254,385.13	6.6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41	1.33	6.02
资产负债率%	48.09	61.04	-
流动比率	1.72	1.40	-
利息保障倍数	11.79	2.91	-

三、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866.96	468,905.45	-
应收账款周转率	0.55	1.24	-
存货周转率	0.73	1.65	-

四、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20.70	-12.34	-
营业收入增长率%	-61.44	23.05	-
净利润增长率%	12.17	36.82	-

**五、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如有）**

科目	上期期末（调整重述前）	变动	本期期初（调整重述后）
-	-	-	-
-	-	-	-

科目	上期（调整重述前）	变动	上期（调整重述后）
-	-	-	-
-	-	-	-

六、自愿披露（如有）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商业模式

公司是一家专业生产太阳能电池背板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营业务立足于太阳能光伏行业。目前，公司掌握胶粘剂组合物及其制备技术、低温等离子处理技术、太阳能电池背板工艺优化与改进技术等关键技术，以先进的技术和品质可靠的太阳能背板满足不同环境下光伏组件封装材料的需求。公司始终追求高品质、高服务，不断提高太阳能背板的科技研发能力，努力为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山晟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浙江向日葵光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国内光伏组件制造商提供复膜型 KPK、KPE 和 PPE 结构的太阳能背板，并通过直接销售模式实现营业收入。

（一）采购模式

公司的主要生产原料为太阳能背材用聚酯薄膜（PET）、聚氯乙烯（PVC）、聚偏二氟乙烯膜（PVDF）、聚乙烯（PE）或 PEVA 薄膜、胶粘剂等。目前公司采购的原料主要来自国内供应商，主要为浙江嘉海实业有限公司、浙江特产石化有限公司、浙江中能塑业有限公司等。其中，部分原料根据客户需求直接从阿科玛（上海）化工有限公司采购。此外，公司采购时会参考多家供应商的报价，选择最优的供应商以及采购数量。

目前，公司设立了独立的采购部门，负责原材料的采购工作。采购部根据客户订单或供货合同以及库存情况对原材料进行采购，采购价格根据订单下达时的市场价格确定。同时，公司在与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时，会对原材料抽样检测，具体流程为抽取样品——性能测试（如外观、耐老化、绝缘性能等）——出具化验报告，如果检测结果合格，通知仓库收货；若检测不合格，则通知采购部按合同进行降级处理或直接退货。此外，公司存在部分客户指定特定供应商提供的原材料，并对特定供应商采取资质认定，则由采购部门根据客户要求，选择客户指定的供应商采购原材料。

公司已建立了稳定可靠的原材料供应体系，保证原材料供应渠道畅通、供应量充足、价格合理。

（二）生产模式

公司的生产模式主要采用“以销定产”方式，根据销售订单来安排生产。公司对于已经开发的产品，按照技术质量部确立的生产流程。具体而言，公司生产的复膜型背板，其结构如同“三明治”形状，由三层膜、两层胶组合而成，因此整个生产过程需要在基材（中间层）上进行两次涂布，进行两次贴合，制成半成品。由于背板中有胶水成分，需要通过熟化程序进行固化定性，根据客户要求要求进行宽度裁切（分切），再对产品进行检查，将不良部分挑拣剔除，最后进行产品包装工序。

此外，公司对于客户要求的新产品，主要根据客户要求要求进行自主设计、研发和生产。具体而言，客户向销售部提出产品要求，技术质量部根据客户的需求，对产品的进行开发和试验，并出具试验报告，若报告结果可行，则生产部进行产品试生产，进而对产品进行批量生产。同时，生产部根据销售部提供的客户订单或供货合同及库存情况制定生产计划，确保交货有保障，品质有保证。

（三）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以直接销售为主，客户主要集中在江苏省、浙江省和上海市。公司设立了销售部，主要负责两个方面的工作，一是负责客户的开发与维护，包括处理订单、签订合同、执行销售政策和信用政策、催收货款等；二是参加行业展销会，与客户及光伏行业内公司进行交流，收集最新市场信息，不断增强公司的市场拓展能力，促进销售量的提升；同时，公司技术质量部协同销售部负责产品售前、售后的技术服务工作。

（四）新产品开发模式

公司拥有自己的产品研发队伍，建立了技术质量部，根据市场和客户的需求和反馈，利用材料配方选择、材料老化性能测试等方面的研究参数，改进原产品，并进行新产品、新工艺的研发。具体而言，技术质量部根据客户需求，对新产品进行开发试验，并进行性能测试，召开会议评审，若通过评审，则制作工艺流程文件，然后交由生产部试生产，对产品进行改进，进而批量生产。



同时，公司实施全面质量控制管理，由公司技术质量部负责，对生产的每一批次产品的各个环节进行全面检测。检测内容主要是太阳能电池背板的外观、性能、恒定湿热处理等。检测合格后，产品才能包装并入库；对于检测不合格的产品，按废品或降级处理，部分废品销售给废品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变化。

二、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专心致力于主营业务太阳能电池背板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按照制定的经营目标，贯彻落实董事会的战略部署，积极开展各项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522,428.30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61.44%，收入下降的原因主要为主要客户订单量下降，竞争加剧导致销售业绩下滑；营业成本 6,291,452.49 元，净利润 895,533.00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2.17%，净利润增长的原因因为新三板挂牌的政府补贴到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亏损 355,397.86 元，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866.96 元。

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27,239,312.57 元，负债总额为 13,099,629.86 元，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权益为 14,139,682.71 元；报告期初公司资产总额为 34,349,488.88 元，负债总额为 21,095,103.75 元，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权益为 13,254,385.13 元，本期资产下降 20.70%，负债下降 37.90%，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增长 6.68%，主要为归还关联方借款导致资产总额减少和负债总额减少。

报告期内，2016 年以来公司业绩下滑，主要受行业周期性影响较大，目前公司正在积极开发新客户、拓展新市场，同时公司维护好现有客户，形成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另一方面，公司一直积极推进科技研发工作，根据客户需求开展不同型号背板的开发，现已获得 2 项发明专利，26 项实用新型专利。

三、风险与价值

风险

（一）产品单一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导产品为复膜型太阳能电池背板，太阳能电池背板是应用在太阳能电池组件上的关键封装材料之一，对光伏组件的寿命起到关键性作用。尽管公司已在进行新产品的研发工作，但短期内无法实现新产品的投产，如未来出现市场竞争加剧、下游需求下降等外部环境恶化的情况，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因此公司存在产品单一风险。

应对措施：随着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规模的上升，公司将不断加大对新产品的研发投入，实现新产品的投产，从而拓宽公司的产品线。

（二）客户集中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业务收入对部分客户较为集中的情况，如果这些客户经营情况不利，从而降低对公司产品的采购，公司的营业收入增长将受到较大影响，因此公司存在客户集中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未来拟在稳固与现有重点客户的合作关系的前提下，坚持进行市场和客户培育，不断拓展新的销售区域和新的销售客户，未来有望减轻对主要客户的依赖程度，降低客户集中风险。

（三）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设立之后，虽然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公司治理规则，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治理结构，但股份公司设立时间较短，公司管理层对上述规则的理解和执行尚需要在公司运营过程中不断完善。若公司治理欠佳，将会制约公司快速发展，公司存在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应对措施：提高决策机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的效率和效果，解决董事会的兼职问题，建立有效的监督机构和监督程序并使监督机构有效履行职能，规范公司治理结构中各治理机关的权力制衡机制。

（四）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为 12,757,511.55 元，2016 年末应收账款为 14,589,990.73 元，虽较 2016 年末有所下降，但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仍较高。虽然公司与客户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业务持续稳定，但较长账龄将增加公司的运营成本，可能对公司的资金管理形成压力。因此，若应收账款无法及时收回或形成坏账，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建立应收货款催收制度，在加大对外推销产品的同时，及时向客户催收货款；其次，在签订销售合同前，加强对合同审批的管理，对客户的资信情况进行调查，挖掘优质客户。

（五）非经营性损益占比较大风险

目前，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占利润总额的比例较高，对非经常性损益存在一定的依赖。如公司不能持续的取得相关政府补助，将对公司短期内的盈利状况带来一定的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加快自主研发产品的研发，并转换成生产效益，提升复合型背板的盈利能力，扩大产品的增值空间。

（六）政策风险

目前，光伏发电较火力发电成本仍然较高。虽然随着技术进步光伏发电成本在过去几年实现了大幅下降，且未来随着转换率提高、使用寿命延长、原材料成本下降等多重因素的影响，其成本将逐渐下降，但短期内其成本仍高于火电成本，光伏行业发展仍将依赖于产业政策的扶持力度和政策的可持续性。

应对措施：公司将不断加大新产品的研发和机器设备投入，强化核心竞争力，注重渐进性创新，加强对产品性能改进和产品系列不断拓展的能力，以满足不同层次的市场需求。

（七）控股股东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第一大股东赵伟良持有公司 50% 的股份，在公司担任董事长职务，同时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若本公司控股股东利用其控股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监督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和未来其他股东带来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建立了一整套公司治理制度，公司设立有监事会，可以提出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或者股东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

（八）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太阳能电池背板的原材料为聚酯薄膜、PE 膜、PVDF 薄膜和 PVC 树脂，原材料占生产成本的比重较高，报告期内，在背板的生产成本中，原材料成本占比均超过 80.00%，因此，原材料价格的变动对公司生产成本的影响较大，上游原材料价格的快速上升和下跌会对导致毛利率的明显波动，从而对公司业绩产生较大的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按照“以销定产、以产定购”的模式经营，公司采购部、生产部和销售部之间做好协调沟通，保证原材料的成本和供货周期，公司针对主要原材料设置合理的安全库存，以防原材料价格上涨风险。

（九）生产经营场所存在的风险

公司与绍兴市时雨卫浴有限公司签订了《房屋租赁协议》，租赁位于绍兴市柯桥区安昌镇九鼎村内的厂房（共计 2856 平方米）作为生产场所，租赁期限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厂房系绍兴市时雨卫浴有限公司向绍兴市柯桥区安昌镇九鼎村村委租赁所得。由于公司所租赁场所归属于绍兴市柯桥区安昌镇九鼎村村委，土地性质属于集体用地，该地上建筑并无相应房屋权属证书，如果相关部门依据相关法律，认定上述建筑为违章建筑并依法予以拆除，或者租赁期限到期公司经营场所需要搬迁，将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1、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3 日取得了绍兴市时雨卫浴有限公司的续租承诺，承诺如下：晶茂科技如在租期届满前 30 日书面要求续租，则租期自动延续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2、绍兴康福托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也出具了承诺，承诺若晶茂科技厂房租约到期无法找到其他租赁场所，自愿将位于镜海大道的共计 4000 平方米以每平方米 100 元的价格出租给晶茂科技，租赁期限为 3 年。3、绍兴市柯桥

区人民政府在[2016]21号专题会议纪要中答复：企业生产经营所需的20亩土地，由区国土分局会同安昌镇在企业新三板挂牌后半年内帮助解决落实。4、公司计划在一年内申请生产经营所需的经营性建设用地，并计划在获得土地使用权后建设厂房用于生产经营；若公司一年内未获得相应的土地使用权指标，公司计划搬迁至其他适合生产经营的适格场所。5、公司实际控制人赵伟良承诺，若公司因上述风险导致的损失，均由个人以自有财产承担损失。

价值

（一）技术优势

公司于2014年10月27日获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证，是一家专门致力于光伏背板的研究与应用的企业。公司始终坚持管理创新和效率创新并重的原则，注重产品开发及自动化生产成本控制原则。在研发方面投入较高，2014年、2015年企业的技术开发分别投入150万元、220万元，其研发中心于2013年12月获评“市级企业研发中心”，在2015年3月份获评“省级企业研发中心”。目前已经拥有2项发明专利，26项实用新型专利。

公司太阳能电池背板采用“三明治”结构，分为PVDF、PET、PE(PEVA)三层，外层PVDF具有良好的抗环境侵蚀能力，中层PET具有良好的绝缘性能，内层PE(PEVA)具有良好的粘结性能。

（二）认证和标准优势

公司生产的太阳能电池背板于2012年12月28日通过国家太阳能光伏产品质量监督检查中心检测；太阳能电池氟膜胶涂互联背板获得2014年绍兴市柯桥区科技技术三等奖；太阳能电池背膜的生产和服务于2015年4月22日通过北京中润兴认证有限公司认证，获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同时公司也是2014年《多晶硅太阳能电池组件用绝缘背板》国家标准的主要起草单位之一。公司对生产的背板进行了多次性能评价，特别是对湿热环境、热冲击、老化、局部放电等耐候性试验，试验结果达到或超过TUV和SGS的标准要求，可以判定使用寿命达到25年。

（三）低成本优势

公司从树脂选择、配方、薄膜处理、工艺和测试评价等五个完整的技术层面，建立了自己的核心技术和生产工艺，已成功实现产业化，成为技术相对成熟可以独立自主生产太阳能电池绝缘背板的公司。同时，公司的原料来源国内企业，相比原料进口的同类企业而言，具有成本相对较低的优势。

（四）地缘优势

公司地处太阳能光伏发电产业集中的长江三角地区，良好的地缘优势为公司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优越的地理位置为公司业务的拓展及行业内的技术交流提供了便利的条件。同时，公司地处交通发达的长三角地区，交通便利，物流体系健全，为公司的产品运输提供了便捷的条件。

四、对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如有）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	-
审计意见类型：	-
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否	
是否存在股票发行事项	否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是	本节、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本节、二(二)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本节、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企业合并事项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否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否	
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债券的事项	否	

二、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单位：元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涉及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是否结案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起诉上海艾力克新能源有限公司拖欠货款	2,456,122.50	17.37	是	2017年3月10日
总计	2,456,122.50	17.37	-	-

案件进展情况、涉及金额、是否形成预计负债，以及对公司未来的影响：

2016年10月25日，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法院作出的（2016）沪0120民初10492号民事判决书，结果如下：（一）被告上海艾力克新能源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给付原告浙江晶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货款2,456,122.50元；（二）被告上海艾力克新能源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付原告浙江晶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止2016年2月6日的违约金137,057.23元；（三）被告上海艾力克新能源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付原告浙江晶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2,456,122.50元为基数自2016年2月7日起至实际付清之日止按每日万分之三计算的违约金；（四）原告浙江晶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付被告上海艾力克新能源有限公司违约金6,296.37元；（五）驳回被告上海艾力克新能源有限公司其余反诉请求。

内容详见2017年3月10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浙江晶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涉及诉讼公告》。（公告编号：2017-001）

（二）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预计 2017 年向苏州固泰采购 pvdf 薄膜 200 万元	0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预计 2017 年向苏州固泰销售背板 500 万元	0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6. 其他		
总计	7,000,000.00	0

（三）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苏州固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 7 月 7 日，公司与苏州固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合同，采购 110,710.80 平方米 PVDF 薄膜	418,779.00	2017 年 3 月 23 日追认补发
苏州固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 7 月 7 日，公司与苏州固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合同，销售 54,450.00 平米 KPK 背板	1,160,497.03	2017 年 3 月 23 日追认补发
总计	-	1,579,276.03	-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上述关联交易目的均是为了促进公司经营发展，是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必要的。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均有利于公司发展，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发展有积极的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它股东利益的情形。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报告期期末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0	0.00%	2,500,000	2,500,000	25.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00%	1,250,000	1,250,000	12.50%
	董事、监事、高管	0	0.00%	2,500,000	2,500,000	25.0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0,000,000	100.00%	-2,500,000	7,500,000	75.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000,000	50.00%	-1,250,000	3,750,000	37.50%
	董事、监事、高管	10,000,000	100.00%	-2,500,000	7,500,000	75.0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10,000,000	-	0	1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				

二、报告期期末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赵伟良	5,000,000	0	5,000,000	50.00%	3,750,000	1,250,000
2	余伟国	2,500,000	0	2,500,000	25.00%	1,875,000	625,000
3	唐皓凝	2,500,000	0	2,500,000	25.00%	1,875,000	625,000
合计		10,000,000	0	10,000,000	100.00%	7,500,000	2,500,000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相互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第一大股东赵伟良持有公司 5,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50.00%，为公司控股股东。赵伟良为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赵伟良对公司具有较强的控制力。综上所述，赵伟良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赵伟良，男，1965 年 1 月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4 年 7 月毕业于浙江工业大学经济和管理专业，本科学历。

主要工作经历：1993 年至 1998 年，在中国建筑总公司先后任技术员、项目经理、分公司副经理和经理；1998 年至 2002 年，任绍兴县纳诺高科有限公司生产副总；2002 年至 2011 年，担任绍兴县爱宝电器电动车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 年至 2015 年 12 月，在浙江晶茂科技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



兼总经理；2015 年 12 月至今，在浙江晶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无在其他公司兼职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四、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如有）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管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 领取薪酬
赵伟良	董事长、总经理	男	52	本科	2015年12月—2018年12月	是
余伟国	董事	男	50	本科	2015年12月—2018年12月	否
唐皓凝	董事	女	23	本科	2015年12月—2018年12月	否
李成胜	董事、副总经理	男	35	本科	2015年12月—2018年12月	是
赵怡	董事、副总经理	女	26	大专	2015年12月—2018年12月	是
赵琦	董事	男	28	高中	2015年12月—2018年12月	是
胡伟祥	董事、财务负责人	男	30	本科	2015年12月—2018年12月	是
施燕娜	监事会主席	女	32	大专	2015年12月—2018年12月	是
郑锡平	监事	女	31	高中	2015年12月—2018年12月	是
朱燕娜	监事	女	22	大专	2016年3月—2018年12月	是
崔世华	副总经理	男	36	大专	2015年12月—2018年12月	是
倪军星	董事会秘书	男	32	本科	2016年4月—2018年12月	是
董事会人数：						7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6

二、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 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 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 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 期权数量
赵伟良	董事长、总经理	5,000,000	0	5,000,000	50.00%	0
余伟国	董事	2,500,000	0	2,500,000	25.00%	0
唐皓凝	董事	2,500,000	0	2,500,000	25.00%	0
合计		10,000,000	0	10,000,000	100.00%	0

三、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 离任）	期末职务	简要变动原因
刘基明	副总经理	离任	无	个人原因

四、员工数量

	期初员工数量	期末员工数量
核心员工	0	0
核心技术人员	2	1
截止报告期末的员工人数	34	32

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

第七节 财务报表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	---

二、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160,146.16	107,403.3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二）	0	5,134,599.80
应收账款	五、（三）	12,757,511.55	14,589,990.73
预付款项	五、（四）	1,508,881.00	17,858.75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五）	35,727.14	0
存货	五、（六）	8,112,092.56	9,168,291.6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	183,114.96
流动资产合计		22,574,358.41	29,201,259.2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七）	4,402,698.62	4,699,681.06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八）	139,160.82	185,547.72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九）	123,094.72	263,000.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664,954.16	5,148,229.60
资产总计		27,239,312.57	3,434,948.8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五、（十一）	5,508,442.96	6,508,619.32
预收款项	五、（十二）	92,974.05	92,974.05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三）	-	-
应交税费	五、（十四）	601,447.44	550,679.6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五、（十五）	6,896,765.41	13,942,830.7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3,099,629.86	21,095,103.7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13,099,629.86	21,095,103.7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五、（十六）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十七）	2,623,308.85	2,623,308.8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十八）	152,660.93	63,107.63
未分配利润	五、（十九）	1,363,712.93	567,968.6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139,682.71	13,254,385.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27,239,312.57	34,349,488.88

（二）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五、（二十）	7,522,428.30	19,510,578.97
减：营业成本	五、（二十）	6,291,452.49	16,382,433.86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二十一）	16,069.56	19,933.36
销售费用	五、（二十二）	87,840.75	37,630.25
管理费用	五、（二十三）	1,529,712.44	2,889,006.31
财务费用	五、（二十四）	99,090.14	168,999.71
资产减值损失	五、（二十五）	-65,497.84	-31,588.1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36,239.24	44,163.66
加：营业外收入	五、（二十六）	1,471,683.36	847,789.6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5.02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35,439.10	891,953.26
减：所得税费用	五、（二十七）	139,906.10	93,583.6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95,533.00	798,369.6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95,533.00	798,369.6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9	0.0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9	0.08

（三）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556,504.88	27,033,799.4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二十八)、(1)	9,593,252.79	550,880.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149,757.67	27,584,680.0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219,997.21	21,040,449.5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46,137.85	737,203.1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4,269.48	232,760.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二十八)、(2)	10,811,486.17	5,105,361.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971,890.71	27,115,774.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866.96	468,905.4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5,124.15	475,668.49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5,124.15	475,668.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124.15	-475,668.4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742.81	-6,763.0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7,403.35	154,713.4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0,146.16	147,950.45

法定代表人：赵伟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伟祥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伟祥

第八节 财务报表附注

一、附注事项

事项	是或否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否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否
5.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否
6. 是否存在需要根据规定披露分部报告的信息	否
7.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否
8. 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否
9.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否
10.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否
11.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否
12.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否

附注详情（如有）：

-

二、报表项目注释

浙江晶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历史沿革

浙江晶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为浙江晶茂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由赵君、余伟国、赵伟良和赵卫均共同出资组建，经绍兴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于 2011 年 10 月 28 日注册成立，取得注册号为 330621000173823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全体股东于 2011 年 10 月 31 日前已经全部缴足，并由绍兴天和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绍天和会验字[2011]第 282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公司成立时各股东出资及出资比例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万元人民币）	出资比例（%）
赵君	250.00	25.00
余伟国	250.00	25.00



赵伟良	250.00	25.00
赵卫均	250.00	25.00
合计	1000.00	100.00

根据公司 2014 年 7 月 10 日股东会决议，经全体股东一致通过同意原股东赵卫均将持有浙江晶茂科技有限公司 250 万元股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25%）全额转让给赵伟良。本次股东变更完成后公司各股东出资及出资比例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万元人民币）	出资比例（%）
余伟国	250.00	25.00
赵君	250.00	25.00
赵伟良	500.00	50.00
合计	1,000.00	100.00

根据公司 2015 年 10 月 13 日股东会决议，经全体股东一致通过同意原股东赵君将持有浙江晶茂科技有限公司 250 万元股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25%）全额转让给唐皓凝。公司其他股东放弃优先受让权利。本次股东变更完成后公司各股东出资及出资比例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万元人民币）	出资比例（%）
唐皓凝	250.00	25.00
余伟国	250.00	25.00
赵伟良	500.00	50.00
合计	1,000.00	100.00

2015 年 12 月 22 日浙江晶茂科技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共同签署了《发起人协议》。根据该协议，以 2015 年 10 月 31 日的净资产以发起设立的方式申请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公司总股本拟设置为 1,000 万股，均为每股面值 1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经上海宏大东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浙江分所）出具的沪宏会浙分会审字（2015）第 42 号《审计报告》确认。浙江晶茂科技有限公司 2015 年 10 月 31 日的净资产 12,623,308.85 元，其中实收资本 10,000,000.00 元，盈余公积 262,330.88 元，未分配利润 2,360,977.97 元。全部股份由浙江晶茂科技有限公司原股东以原持股比例全额认购。其中，赵伟良持有 500 万股，占总股本的 50%；唐皓凝持有 250 万股，占总股本的 25%；余伟国持有 250 万股，占总股本的 25%。本次股东变更完成后公司各股东出资及出资比例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投资折合股本数（万股）	占注册资本比例%
赵伟良	500.00	50.00
唐皓凝	250.00	25.00
余伟国	250.00	25.00
合计	1,000.00	100.00

本公司现已取得绍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621585018379E 的《营业执照》。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公司（非上市）。公司住所：绍兴市柯桥区安昌镇九鼎村，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赵伟良。

本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中挂牌，代码为 838874，简称：晶茂科技。

2、行业性质、经营范围及营业期限

本公司属于高新技术行业，主要从事研发、生产、销售。

公司经营范围为：太阳能电池组件及配套产品（不含电池）；批发、零售：化工材料、化工产品（以上除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除外）。

营业期限：2011 年 10 月 28 日至长期。

3、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赵伟良，持有本公司 50% 的股份。

4、报告批准情况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于 2017 年 8 月 28 日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减去坏账准备后的净额列示。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余额为 50 万元以上(含)且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5%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20 万元以上(含)且占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5%以上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A.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无风险组合	应收同一控制下关联方款项、员工备用金借款及员工个人社保、租赁押金、项目保证金等
账龄组合	除无风险组合外的其他应收款项

B.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无风险组合	不计提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a.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下同)	3	3
1-2 年	5	5
2-3 年	20	20
3-4 年	50	50
4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4)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5)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8、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主要为光伏背板以及生产光伏背板所用原材料。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9、 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器具工具家具	5	5	19.00

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生产设备	10	5	9.50
运输工具	5	5	19.00
电子设备	5	5	19.00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3）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0、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11、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本公司资本化率采用同期公司外部借款的加权平均资本化利率确定，根据工程项目实际占用的资金期间与资本化率计算资本化金额。

12、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3、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4、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

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15、收入的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

对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或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本公司产品在产品送达客户，经客户验收时确认收入。

（2）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在期末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16、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其中，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可以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否则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还需说明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

1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18、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19、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无

(2) 会计估计变更：无

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2、优惠税率及批文

企业所得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63 号）文件第二十八条的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已于 2014 年 10 月 27 日完成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并取得编号为 GR201433001559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

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 目	2017. 6. 30	2016. 12. 31
库存现金	42,999.75	51,712.25
银行存款	117,146.41	55,691.10
其他货币资金	-	-
合计	160,146.16	107,403.35



公司尚处于成长期，需要较多的资金用于扩大生产规模，所以货币资金的期末余额较小。

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抵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货币资金。

（二）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 目	2017. 6. 30	2016. 12. 31
银行承兑汇票	-	5,134,599.80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	5,134,599.80

公司应收票据主要为销售太阳能电池背板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利用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进行融资的情形。

（三）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账龄分析明细表

单位：元

账龄结构	2017 年 6 月 30 日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11,003,579.33	82.53	330,107.38	10,673,471.95
1-2 年	2,193,725.89	16.45	109,686.29	2,084,039.6
2-3 年	-	-	-	-
3-4 年	-	-	-	-
4-5 年	-	-	-	-
5 年以上	135,945.21	1.02	135,945.21	-
合 计	13,333,250.43	100.00	575,738.88	12,757,511.55
账龄结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12,329,811.84	80.95	369,894.36	11,959,917.48
1-2 年	2,768,498.16	18.18	138,424.91	2,630,073.25
2-3 年	-	-	-	-
3-4 年	-	-	-	-
4-5 年	132,917.45	0.87	132,917.45	0
5 年以上	-	-	-	-
合 计	15,231,227.45	100.00	641,236.72	14,589,990.73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大的真实合理性：

①公司的收款政策：公司一般根据客户的资信情况制定不同的收款政策。超过信用期限的应收款公司将根据具体情况考虑是否对客户提起诉讼。

随着光伏行业的复苏，公司为扩大市场，采取了宽松的信用政策，导致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高。

②业务特点：虽然公司产品的生产周期较短，但背板只是太阳能电池组件的一部分，下游收到公司产品后，需要与其他组件组装起来测试检验。所以，下游客户的资金流转对本公司应收款的收回影响较大。

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分析如下：

账龄	中来股份 (%)	海优新材 (%)	本公司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下同)	5.00	0.00	3.00
1-2 年	10.00	30.00	5.00
2-3 年	30.00	50.00	20.00
3-4 年	100.00	100.00	50.00
4-5 年	100.00	100.00	10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从上表可见，与可比上市公司相比，本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相对适中，符合谨慎性原则。

2、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应收关联方款项。

3、前五名应收账款债务单位情况如下：



(1)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欠款金额前五名的债务人情况如下：

单位：元

客户名称	金 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	账龄	与本公司关系
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5,477,728.52	41.08	1 年以内	非关联客户
上海山晟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4,820,913.34	36.16	1 至 2 年	非关联客户
宜都市鑫鸿华太阳能有限公司	612,291.6	4.59	1 年以内	非关联客户
苏州万投新能源有限公司	547,393.39	4.11	1 年以内	非关联客户
浙江中正新能源有限公司	363,075.2	2.72	1 年以内	非关联客户
合计	11,821,402.05	88.66		

(2)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欠款金额前五名的债务人情况如下：

单位：元

客户名称	金 额	占应收账款比例 (%)	账龄	与本公司关系
上海山晟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4,909,722.78	32.23	1 年以内	非关联客户
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912,703.52	25.69	1 年以内	非关联客户
上海艾力克新能源有限公司	2,456,122.5	16.13	1 至 2 年	非关联客户
苏州万投新能源有限公司	1,067,897.39	7.01	1 年以内	非关联客户
浙江向日葵光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22,696.89	5.40	1 年以内	非关联客户
合计	13,169,143.08	86.46		

4、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四)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账龄分析明细表：

账龄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元)	比例%	金额 (元)	比例%
1 年以内	1,508,881.00	100.00	17,858.75	100.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1,508,881.00	100.00	17,858.75	100.00

2、前五名预付账款债务单位情况如下：

(1)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欠款金额前五名的债务人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金 额（元）	占预付账款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柯桥区安昌镇财政	1,500,000.00	99.41	1 年以内	土地购置款
绍兴市柯桥区财政局非税收入待清算专户区法院	8,881.00	0.59	1 年以内	诉讼费
合 计	1,508,881.00	100.00		

(2)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欠款金额前五名的债务人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金 额（元）	占预付账款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858.75	88.8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
上海朔日太低碳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	11.2	1 年以内	预付参会费
合 计	17,858.75	100.00		

预付账款期末余额中存在费用性质的款项，主要是因为尚未结算，未收到发票所致。

3、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期末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4、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预付账款期末余额中无预付关联方款项情况。

（五）其他应收款

2017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35,727.14 元系出口退税款，该类款项期满后能收回，属于无风险债权，不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17 年 6 月 30 日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无风险组合	35,727.14	100.00			35,727.1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5,727.17	100.00			35,727.14
类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无风险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0	0	0	0	0

2、其他应收款按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出口退税	35,727.14	-
合计	35,727.17	0

3、其他应收款欠款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欠款金额前五名的债务人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元)	占其它应收款总额比例 (%)	账龄	款项性质
------	--------	----------------	----	------



-	35,727.14	100.00	1 年内	出口退税
合计	35,727.17	100.00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欠款金额前五名的债务人情况如下：

无。

4、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期末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情况。

（六）存货

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及在产品。原材料主要为因生产背板所需所购买的氟膜、PET 基膜和 E 膜等；库存商品为已完工的背板。

2016 年末和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存货类别账面余额、账面价值情况如下：

单位：元

存货类别	2017 年 6 月 30 日			
	账面金额	跌价准备	净 额	比例 (%)
原材料	580,905.65		580,905.65	7.16
库存商品	7,531,186.91		7,531,186.91	92.84
在途物资	-		-	-
合 计	8,112,092.56		8,112,092.56	100.00
存货类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金额	跌价准备	净 额	比例 (%)
原材料	2,705,112.35		2,705,112.35	29.51
库存商品	6,463,179.34		6,463,179.34	70.49
在途物资	-		-	-
合 计	9,168,291.69		9,168,291.69	100.00

存货期末余额较大的合理性：国家初步规划“十三五”光伏装机规模目标将达 1.5 亿千瓦左右，所以公司根据有利的外部环境和客户的订单情况，准备了较

多的原材料和库存商品，以免发生因产能不足需外包（2015 年存在此情形）或逾期交货的情形。

不存在存货跌价准备的合理性：公司生产工艺简单，即将氟膜、基膜和 E 膜组合粘贴、烘干而成，生产周期为 7-10 天。所以，公司原材料和库存商品库龄均为一年以内，不存在账龄较长的存货；其次，公司产品价格比较稳定，不存在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存货；另外，存货盘点中也未发现公司有已霉烂变质等情形的存货。所以，公司存货不存在跌价风险。

（七）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包括与生产经营紧密相关的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和其他设备。

1、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各类固定资产及折旧明细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12 月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增加额	减少额	
固定资产原值：				
机器设备	6,581,002.02	24,273.50		6,605,275.52
运输设备	162,000.00	430,598.29		592,598.29
电子设备	579,164.37	26,779.60		605,943.97
其他				
合 计	7,322,166.39	481,651.39		7,803,817.78
累计折旧：				
机器设备	1,794,600.10	630,085.92		2,424,686.02
运输设备	102,600.00	92,140.26		194,740.26
电子设备	370,952.65	113,757.79		484,710.44
其他				



合 计	2,268,152.75	835,983.97		3,104,136.72
固定资产净值：				
机器设备	4,786,401.92			4,180,589.50
运输设备	59,400.00			397,858.03
电子设备	208,211.72			121,233.53
其他	-			-
合 计	5,054,013.64			4,699,681.06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				
合 计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4,786,401.92			4,180,589.50
运输设备	59,400.00			397,858.03
电子设备	208,211.72			121,233.53
其他	-			-
合 计	5,054,013.64			4,699,681.06

2、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各类固定资产及折旧明细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6 月		2017 年 6 月 30 日
		增加额	减少额	
固定资产原值：				



机器设备	6,605,275.52			6,605,275.52
运输设备	592,598.29	125,124.15		717,722.44
电子设备	605,943.97			605,943.97
其他				
合 计	7,803,817.78	125,124.15		7,928,941.93
累计折旧：				
机器设备	2,424,686.02	304,711.69		2,729,397.71
运输设备	194,740.26	58,773.28		253,513.54
电子设备	484,710.44	58,621.62		543,332.06
其他				
合 计	3,104,136.72	422,106.59		3,526,243.31
固定资产净值：				
机器设备	4,180,589.50			3,875,877.81
运输设备	397,858.03			464,208.9
电子设备	121,233.53			62,611.91
其他	-			-
合 计	4,699,681.06			4,402,698.62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				
合 计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4,180,589.50			3,875,877.81
运输设备	397,858.03			464,208.9



电子设备	121,233.53			62,611.91
其他	-			-
合 计	4,699,681.06			4,402,698.62

(八)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租入办公室装修费用	139,160.82	185,547.72
合 计	139,160.82	185,547.72

(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75,738.88	86,360.83	641,236.72	96,185.51
未弥补亏损	244,892.61	36,733.89	1,112,102.05	166,815.31
合 计	820,631.49	123,094.72	1,753,338.77	263,000.82

(十) 资产减值准备

1、报告期内，公司除对应收款项、其他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外，其他的资产未发生减值情况，未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2、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2016年12月31日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实际计提、冲销与转回明细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6年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冲销额	本期转回额	
坏账准备合计	567,867.12				641,236.72
其中：应收账款	567,790.82	73,445.90			641,236.72
其它应收款	76.30			76.3	0
存货跌价准备合计					
其中：库存商品					



原材料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合 计	567,867.12	73,445.9		76.3	641,236.72

2、2017 年 1-6 月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实际计提、冲销与转回明细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6 月			2017 年 6 月 30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冲销额	本期转回额	
坏账准备合计	641,236.72				575,738.88
其中:应收账款	641,236.72			65497.84	575,738.88
其它应收款	0				0
存货跌价准备合计					
其中:库存商品					
原材料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合 计	641,236.72			65497.84	575738.88

(十一) 应付账款

1、应付款项账龄分析明细表

账龄结构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比例 (%)
1 年以内	2,319,336.18	42.11	3,212,082.04	49.35
1 至 2 年	471,981.40	8.57	2,770,108.02	42.56
2 至 3 年	2,198,123.14	39.90	163,788.76	2.52
3 年以上	519,002.24	9.42	362,640.50	5.57

合 计	5,508,442.96	100.00	6,508,619.32	100.00
-----	--------------	--------	--------------	--------

公司主营业务为复合型太阳能电池背板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生产工艺简单，即将氟膜、基膜和 E 膜组合粘贴、烘干而成产成品，所以公司采购内容主要为氟膜、基膜和 E 膜。因此，期末存在大额应付光伏材料供应商款项。

2、按期末余额列示应付账款前五名客户

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比例（%）
上海茂弥实业有限公司	材料款	2,198,123.14	1-2 年	39.90
常州百佳薄膜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款	1,063,001.79	1 年以内	19.30
杭州福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款	671,929.10	1 年以内	12.20
江苏昊华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款	471,981.40	1-2 年	8.57
东莞永庆兴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设备款	337,450.00	3 年以上	6.13
合计		4,742,485.43		86.10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比例（%）
上海茂弥实业有限公司	材料款	2,198,123.14	1-2 年	33.77
常州百佳薄膜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款	1,526,067.41	1 年以内	23.45
江苏昊华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款	571,981.40	1-2 年	8.79
常州市依欧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款	408,025.00	1 年以内	6.27
东莞永庆兴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设备款	337,450.00	3 年以上	5.18
合计		5,041,646.95		77.46

3、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期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期末余额中无应付关联方款项。

(十二) 预收账款

1、预收款项账龄分析明细表

单位：元

账龄结构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9,452.0	10.17	9,452.0	10.17
1-2年	38,044.05	40.92	38,044.05	40.92
2-3年	3,478.00	3.74	3,478.00	3.74
3年以上	42,000.0	45.17	42,000.0	45.17
合计	92,974.05	100.00	92,974.05	100.00

2、预收账款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货款	92,974.05	92,974.05
合计	92,974.05	92,974.05

3、按期末余额列示前五名

截止2016年12月31日明细如下：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元)	账龄	比例%
浙江蓝珂光伏材料有限公司	42,000.00	3-4年	45.17
江苏核新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38,044.05	1-2年	40.92
四川星星照明节能电器有限公司	9,452.00	1年以内	10.17
长沙鸿石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3,478.00	2-3年	3.74
合计	92,974.05		100.00

截止2017年6月30日明细如下：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元)	账龄	比例%
浙江蓝珂光伏材料有限公司	42,000.00	3-4年	45.17
江苏核新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38,044.05	1-2年	40.92



四川星星照明节能电器有限公司	9,452.00	1 年以内	10.17
长沙鸿石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3,478.00	2-3 年	3.74
合计	92,974.05		100.00

(十三)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6 月 30 日
一、短期薪酬		711,862.65	711,862.6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4,275.20	34,275.20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746,137.85	746,137.85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6 月 30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80,300.00	680,300.00	
2、职工福利费		9,153.25	9,153.25	
3、社会保险费		19,763.40	19,763.4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7,886.50	17,886.50	
工伤保险费		533.20	533.20	
生育保险费		1,343.70	1,343.70	
4、住房公积金		2,646.00	2,646.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711,862.65	711,862.65	

3、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6月30日
1、基本养老保险		31,557.40	31,557.40	
2、失业保险费		2,717.80	2,717.80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34,275.20	34,275.20	

(十四) 应交税费

应交税费明细如下：

单位：元

税种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增值税	54,066.88	
城建税	2,463.77	4,058.40
企业所得税	542,288.02	542,288.02
教育费附加	1,478.26	2,435.04
地方教育费附加	985.51	1,623.36
印花税	165.00	274.78
合计	601,447.14	550,679.60

(十五) 其他应付款

截止2017年6月30日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预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比例(%)
绍兴港现代物流有限公司	关联暂借款	1,400,000.00	3年以上	20.30
合计		1,400,000.00		20.30

截止2016年12月31日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合计数比例(%)
绍兴港现代物流有限公司	关联暂借款	2,400,000.00	3年以上	17.21



浙江圆获资产管理有 限公司	暂借款	500,000.00		3.59
合计		2,900,000.00		20.80

(十六) 实收资本

单位：元

投资者名称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6月30日
唐皓凝	2,500,000.00			2,500,000.00
余伟国	2,500,000.00			2,500,000.00
赵伟良	5,0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10,000,000.00

投资者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唐皓凝	2,500,000.00			2,500,000.00
余伟国	2,500,000.00			2,500,000.00
赵伟良	5,0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2,500,000.00	2,500,000.00	10,000,000.00

浙江晶茂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由赵君、余伟国、赵伟良和赵卫均共同出资组建，经绍兴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于2011年10月28日注册成立，取得注册号为330621000173823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1000万元，全体股东于2011年10月31日前已经全部缴足，并由绍兴天和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绍天和会验字[2011]第282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根据公司2014年7月10日股东会决议，经全体股东一致通过同意原股东赵卫均将持有浙江晶茂科技有限公司250万元股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25%）全额转让给赵伟良。

根据公司2015年10月13日股东会决议，经全体股东一致通过同意原股东赵君将持有浙江晶茂科技有限公司250万元股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25%）全额转让给唐皓凝。公司其他股东放弃优先受让权利。

2015年12月22日浙江晶茂科技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共同签署了《发起人协议》。根据该协议，以2015年10月31日的净资产以发起设立的方式申请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公司总股本拟设置为1,000万股，均为每股面值1元的人

民币普通股。经上海宏大东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浙江分所）出具的沪宏会浙分会审字（2015）第 42 号《审计报告》确认。浙江晶茂科技有限公司 2015 年 10 月 31 日的净资产为 12,623,308.85 元，其中实收资本 10,000,000.00 元，盈余公积 262,330.88，未分配利润 2,360,977.97 元。全部股份由浙江晶茂科技有限公司原股东以原持股比例全额认购。其中，赵伟良持有 500 万股，占总股本的 50%；唐皓凝持有 250 万股，占总股本的 25%；余伟国持有 250 万股，占总股本的 25%。

（十七）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6 月 30 日
其他资本公积	2,623,308.85			2,623,308.85
合计	2,623,308.85			2,623,308.85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资本公积	2,623,308.85			2,623,308.85
合计	2,623,308.85			2,623,308.85

公司以 2015 年 10 月 31 日为基准日，按审定后的净资产进行了股改，故 2015 年将 2015 年 10 月 31 日前（含）产生的盈余公积金和未分配利润余额结转至资本公积核算。

（十八）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6 月 30 日
法定盈余公积	63,107.63	89,553.3		152,660.93
合计	63,107.63	89,553.3		152,660.93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50,997.82	12,109.81		63,107.63
合计	50,997.82	12,109.81		63,107.63

根据公司法、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



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公司以 2015 年 10 月 31 日为基准日，按审定后的净资产进行了股改，故 2015 年将 2015 年 10 月 31 日前（含）产生的盈余公积金结转至资本公积核算。

（十九）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567,968.65	458,980.36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0,235.42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557,733.23	458,980.3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95,533.00	121,098.1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9,553.3	12,109.81
其他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363,712.93	567,968.65

（二十）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明细如下：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1-6 月	
	收入（元）	成本（元）	收入（元）	成本（元）
主营业务	7,522,428.30	6,291,452.49	18,817,527.69	15,469,280.09
其他业务			693,051.28	913,153.77
合计	7,522,428.30	6,291,452.49	19,510,578.97	16,382,433.86

（二十一）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1-6 月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16,069.56	19,933.36
其他业务税金及附加		



合计	16,069.59	19,933.36
----	-----------	-----------

(二十二) 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1-6月
运输费	6,557.73	951.00
参展费	81,283.02	36,679.25
合计	87,840.75	37,630.25

参展费上升的原因：为了增加销售额，公司本年度积极参展，以提高知名度。

(二十三) 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1-6月
研发费用	496,306.23	1,500,619.11
(RD-1) 光伏组件封装用高性能单面氟膜复合型背板	321,367.89	916,350.27
人员人工	179,400.00	208,700.00
直接投入	113,399.19	621,772.36
折旧	28,568.70	19,617.18
其他		57,650.85
创新折旧		8,609.88
(RD-2) 太阳能氟膜胶涂互联背板研制	71,895.44	196,413.72
人员人工	29,400.00	27,500.00
直接投入	28,895.00	155,313.28
折旧	13,600.44	13,600.44
(RD-3) 一种高耐候性胶粘剂及其在光伏背板上的应用	59,476.00	189,372.58
人员人工	19,035.00	28,450.00
直接投入	27,600.00	150,558.00
折旧	12,841.00	10,364.58
(RD-4) 基于氟的共聚物的太阳能绝缘背板	43,566.90	198,482.54



的制备		
人员人工	28,500.00	29,650.00
直接投入	8,490.00	162,255.64
折旧	6,576.90	6,576.90
福利费	9,153.25	79,213.80
办公费	10,267.15	9,729.05
业务招待费	183,028.42	88,094.85
差旅费(车船)	120,690.76	133,913.13
其他	152,077.98	62,331.48
工伤保险	533.20	496.40
生育保险	1,343.70	992.05
失业保险	2,717.80	2,406.73
医疗保险	17,886.50	11,206.30
养老保险	31,557.40	22,487.90
住房公积金	2,646.00	-
电话费	2,395.90	1,655.00
广告费		41,735.85
管理折旧	3,450.78	462.84
汽车费用	17,445.53	12,490.63
审计费	60,103.77	241,509.43
快递费		256.00
咨询费	371,721.17	633,018.86
摊销费	46,386.90	46,386.90
合计	1,529,712.44	2,889,006.31

公司的管理费用主要为研发费用、工资性支出、房租及咨询费等；本期管理费用的减少主要是对研发投入费用的控制及公司中介费用的减少（上年度新三板挂牌所支付的中介费较多）。

（二十四）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1-6月
----	-----------	-----------



手续费	3,462.00	2,465.13
利息支出（含贴息）	95,993.14	167,125.55
利息收入	-365.00	-590.97
合计	99090.14	168,999.71

(二十五) 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1-6月
坏账损失	-65497.84	-31,588.18
合计	-65497.84	-31,588.18

(二十六) 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1-6月
政府补助	900,000.00	847,500.00
其他	571,683.36	289.60
合计	1,471,683.36	847,789.60

1、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 / 与收益相关	文号
2014年度柯桥区实施品牌战略奖励		50,000.00	收益相关	绍柯财行(2015)332号
2015年股改上市奖励资金		500,000.00	收益相关	绍柯财企(2016)179号
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项目		297,500.00	收益相关	14C26213301465
2017年度第二批人才开发专项资金	900,000.00		收益相关	
合计	900,000.00	847,500.00		

(二十七) 所得税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1-6月
----	-----------	-----------



当期所得税费用	0	44,220.41
递延所得税费用	139,906.10	49,363.22
合计	139,906.10	93,583.63

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27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证书编号 GR201433001559，有效期三年；公司已于 2014 年 10 月 27 日通过绍兴县国家税务局进行了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事项备案，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和《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九十三条规定，公司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年减按 15% 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国科发火(2016)32 号》第四条的规定，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期满当年内，在通过重新认定前，其企业所得税暂按 15% 的税率预缴，在年度汇算清缴前未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应按规定补缴税款，公司目前已经提交重新认定材料。

（二十八）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1-6 月
利息收入	365.00	590.97
除税费返还外的其他政府补助收入	900,000.00	550,289.60
资金往来	8,321,204.43	
其他零星收入	371,683.36	
合计	9,593,252.79	550,880.57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报告期内，公司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1-6 月
管理费用中的现金支出（除工资、保险、折旧、减值准备）	487,051.42	1,881,121.72
销售费用中的现金支出（除工资、保险、待摊费用、领用存货）	88,300.75	37,630.25



财务费用中的经营性手续费支出	3,464.00	2,465.13
营业外支出中的现金支出		
其他应付款有关付现支出	10,232,670.00	3,164,487.77
其他应收款有关付现支出	-	19,656.68
合计	10,811,486.17	5,105,361.55

(二十九)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1-6月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95,533.00	798,369.63
加：资产减值准备	-65,497.84	-31,588.1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22,106.59	395,909.46
无形资产摊销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6,386.90	46,386.9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
财务费用	-	-
投资损失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139,906.10	49,363.2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	-
存货的减少	1,056,199.13	1,309,737.7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305,729.79	2,952,842.3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2,622,497.71	-5,052,115.67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866.96	468,905.4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0,146.16	147,950.4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7,403.35	154,713.4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742.81	-6,763.04

（三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①、公司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如下：

1、公司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	持股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赵伟良	50.00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2、公司其他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

股东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唐皓凝	2,500,000.00	25.00
余伟国	2,500,000.00	25.00
合计	5,000,000.00	50.00

3、公司的子公司

公司未成立子公司。

4、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联方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关联关系
赵伟良	5,000,000.00	50.00	董事长兼总经理
崔世华	/	/	副总经理
李成胜	/	/	董事兼副总经理
赵怡	/	/	董事兼副总经理
胡伟祥	/	/	董事兼财务负责人
赵琦	/	/	董事



倪军星	/	/	董事会秘书
唐皓凝	2,500,000.00	25.00	董事
余伟国	2,500,000.00	25.00	董事
朱燕娜	/	/	监事
施燕娜	/	/	监事（主席）
郑锡平	/	/	监事
合计	10,000,000.00	100.00	

5、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唐皓凝	股东
余伟国	股东
余爱定	实际控制人赵伟良的配偶
绍兴县爱宝电器电动车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赵伟良的配偶控制的企业
苏州固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唐皓凝的父亲控制的企业
绍兴港现代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余伟国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
浙江鼎嘉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余伟国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
浙江江盛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股东余伟国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
杭州申浙钢铁有限公司	股东余伟国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
绍兴一佳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股东余伟国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
绍兴正欣金属物贸有限公司	股东余伟国配偶的弟弟实际控制的企业
绍兴县九鼎物贸有限公司	股东余伟国的哥哥实际控制的企业
绍兴港区建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	股东余伟国的母亲实际控制的企业

②、关联交易情况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③、关联担保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关联担保事项

④、关联方往来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往来余额如下：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苏州固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5,770.39	35,770.39
其他应付款	赵伟良	2,220,465.41	1,768,830.98
其他应付款	绍兴县爱宝电器电动车有限公司	3,276,300.00	4,139,400.00
其他应付款	绍兴港现代物流有限公司	1,400,000.00	2,400,000.00

公司每年根据实际需要制定关联交易计划，并由股东大会审批；报告期内，公司因生产经营周转所需向关联方借入资金，该部分资金在借入时均已签订合同，并约定在借款期限内为免息借款。

⑤、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三十一）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以下简称原告）与宜都市鑫鸿华太阳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被告）原是业务往来关系，原告曾先后两次向被告销售产品。截止 2016 年 12 月被告欠原告货款 612,291.60 元，经原告多次催讨仍未予支付。原告于 2017 年 1 月 9 日向绍兴市柯桥区人民法院提交民事诉讼状，要求判令被告立即支付欠款 612,291.60 元及承担违约金。法院于 2017 年 6 月 20 日，作出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支付原告 612,291.60 元及该款从 2017 年 1 月 9 日至款清之日止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同类贷款基准利率计算的利息损失。

浙江晶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8 月 28 日